

# 反正話

位于馬來半島最南端，曾經被英國殖民統治上百年，又是中國之外華人佔多數的國家。因此，英國紳士文化與中國儒家文化兼容並蓄，取長補短，養成了新加坡人“溫良恭謙”的待人處世態度。

新加坡人與陌生人初次交往，不會冒失地開口就問：“你叫什么名字？”而是說：“我們認識一下好嗎？我是×××，請問閣下尊諱？”打電話找人，“你好”後面的第一句話永遠都是：“哪位？”而不會直沖沖地來一句：“你是誰？”跟人說完一件事情，新加坡人總不忘徵詢一句：“我講清楚了嗎？”絕不會居高臨下地問：“你聽懂了嗎？”如果對方言語表達有歧義，新加坡人不會責怪對方說：“你沒說清楚！”而是會說：“可能我聽岔了，也許我沒聽明白。”

課堂上，學生提了一個愚蠢或者讓人難堪的問題，老師不會數落學生：“你會不會動腦子？”“書上都有，你自己去找！”相反，老師會鼓勵學生，“你提了一個很好的問題”，或是“你問得很好。”

老師糾正學生的錯誤，學生聽不到諷刺和

挖苦，聽到的只有“可能是”，或者“也許那樣更好一些吧”。學生考試不及格，老師不會責問說：“你怎么連這樣容易的題目都不會做？”而是會關切地問：“大家都做到了，你有什么困難嗎？”

請求別人幫助時，新加坡人不會張口就要對方做什么事，他們通常會這樣說：“這項工作離不開您的支持和幫助。”“要是能得到您的幫助，那就太好了！”即便事情辦砸了，新加坡人說話也不帶“完蛋”“失敗”“沒戲”之類的詞語，反倒互相鼓勁打氣說：“也許還有希望。”

上司佈置工作，沒有硬邦邦的命令，只會告訴下屬：“有件事要和您商量一下。”“我們可不可以這樣做？”“看看這樣行不行呢？”下屬就算做錯了事，上司也不會劈頭蓋臉地訓斥，而是首先肯定下屬的努力：“你很認

真！”“你的想法很有特點！”“你做了大量工作……”批評結束，上司的結束語不會是“希望今後不再發生這樣的事情”，只會是“希望我們共同努力，把下一件事情做好”。

看過遭遇意外的朋友時，新加坡人懂得，問及對方難處看似是關心，實則是二次傷害。所以，新加坡人不會哪壺不開提哪壺，該說的說，不該說的不說，更多的是說：“你沒事吧？”“你還好吧？”縱然朋友說了過頭的話傷了感情，新加坡

人也不會怒氣沖沖地興師問罪說：“你們太過分了！”而是會說：“我們感到失望。”“我們大家都很受傷。”“我們的感情受到了嚴重傷害！”

去商場購物，營業員應接不暇忙不過來，斷不會對顧客說“等我一會兒”這樣的話，而是會說：“請您給我兩分鐘時間，好嗎？”營業員都這麼說了，顧客好意思不等嗎？即使買賣發生糾紛，過錯方也聽不到“你要賠償”之類的硬話，而是會聽到“希望有公平的結果”。過錯方如果認為自己沒錯或是索賠金額太高，不會回答“不能接受”，而是會說“我們將會面臨困難”。

正話反說，說得人跳；反話正說，說得人笑。

在這個強調自我的時代，我們太在乎自己的感受，而忽略了別人的訴求，連說話都變得鋒芒畢露、咄咄逼人。仔細想來，若我們能在言語上主動承擔更多責任，替別人分擔一些壓力，說出的話還是同樣的主題，卻會得到截然不同的效果，這樣是不是會更好一點呢？



## 鑽石法則

我媽對我非常好，很愛我。但有一次，我們之間發生了很大的衝突。

老闆交給我一個任務，我已經辛苦了三個月，再用一個小時修改就非常完美了。我回家以後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沖進書房。我媽看我每天早上五點起來，晚上八點回來，非常心疼，就學廣東人煲湯的方法炖了鷄湯。

“兒子，快點出來喝湯。”“等一下，做好了就馬上出來喝。”

過了一會兒，門被推開，我媽端了一碗湯進來。她拿起湯匙舀了一勺湯送到我的嘴邊，我當時的本能反應是頭一抬，結果動作太大，我媽端的湯澆到了電腦上，電腦死機了。

看着辛苦了三個月干的活就這樣徹底泡湯了，我內心的憤怒無以復加，我跟我媽大喊起來，老媽直接“淚奔”。

後來我發現，在人際交往中，有一個至高無上的鑽石法則——不要用你喜歡的方式去對待別人，而要用對方喜歡的方式來對待他。於是，我就換了個方法。我下班回到家以後第一件事情就是給我媽打電話，我說：“媽，你可以過來幫我一個忙嗎？”

我媽一聽這話，很激動。來了之後我告訴她，我天天在外面吃，吃的菜沒有你燒得新鮮，我覺得還是你燒的飯味道最好。

我老媽激動地去燒菜。我怕她燒到一半，又要來打斷我的工作，於是，我換了一種方式。我走進廚房，看了一下我媽燒的菜，故意拿了一塊肉，塞進嘴里，並對我媽說：“這些都給我留好，你不要偷吃，等會兒我把它全部吃光。我很快就做完，你不要吵我啊。”

在一個半小時的時間里，我媽根本就沒有打擾過我。

像我媽這個年齡的人，需要得到的就是子女的關注，以體現其價值。用適合對方的方式來對待他，這個世界會變得不一樣。

王洛賓自述監獄生活，那個時候每餐只有一個窩頭，他就掰下半個，給其他囚犯吃，借此換取一兩首新疆的民歌。等囚犯把窩頭吃完，歌也唱完了，王洛賓再一個人躲在角落里，一邊輕聲哼唱剛學會的歌曲，一邊啃自己的窩頭。

這是獨食，也是救贖。

高曉松因為酒駕進了監獄，他說偶爾會有貓偷偷地順着牆上的窟窿溜進來，自己便每天留兩個饅頭喂它。他在文章里寫：“我說這只貓肯定是菩薩，你想它幹嗎呢？這兒要飯，這兒有什么吃的，這兒會有魚嗎？會有老鼠嗎？只有饅頭。但是這只貓每天都來。”

喂着貓，啃着饅頭。

這是獨食，也是希望。

因為工作的關係，我常往返于檢察院、法院、看守所、監獄。

監獄外零星開着幾家小館子，有時候家屬接了刑滿釋放的親人，會在那里吃點東西。

## 獨食



## “夠了”的哲學

許多人喜歡比較，比身上穿的是不是名牌服裝，開的是不是名牌車子。也有人是比精神方面的，最近上了誰的課，看了哪一本書。聽起來是不同的比較，精神上的比較好像比物質上的比較高尚一點。

其實不一定。我認為，有比較之心就是缺乏自信。有自信的人，對於自己所擁有的東西，有一種充實富足的感覺。他可能看到別人有而自己沒有的東西，會覺得羨慕、敬佩，進而歡喜贊嘆，但他回過頭來還是很安分地做自己的事。

西方的工業革命比我們早，科技發展比我們快，所以他們已經過了那個比較、欲求的階段，反而能很安分地做自己。他不會覺得賺的錢少就是不好，也不會一窩蜂地模仿別人、複製別人的經驗。在巴黎從來不會同

時出現四千多家蛋撻店，可是，你會在城市的某一個小角落，聞到一股很特別的香味，是咖啡店主自己調出來的味道。20年前，你在那里喝咖啡，20年後，你還是會在那裡

喝咖啡，看着店主慢慢變老，卻還是很快樂地在那裡調制咖啡。

這裏面一定有一種不可替代的滿足感吧！

我覺得每一次去巴黎最大的快樂，就是可以感受到這麼多人的自信。每一個角落都有一個人的自信，而且安安靜靜的，不想去驚擾別人似的。

譬如冰激凌店的老闆，他賣沒有牛奶的冰激凌，幾十年來店門

前總是大排長龍。但他永遠不會想要多開幾家分店。他好像有一種“夠了”的感覺，那個“夠了”是一種很難得的哲學：我就是做這件事情，很開心，每一個吃到我冰激凌的人也都很快樂，所以，夠了。

這種快樂是我一直希望學到的。



這兩天得閑整理書籍，翻到早已購買但尚未讀的法國作家讓·路易·傅尼葉的《爸爸，我們去哪兒？》，隨手翻看便不忍卒讀。

傅尼葉有兩個比大江光（大江健三郎之子）嚴重得多的智障兒，生活不能自理，甚至連話都說不清楚，只有小兒子能說一句“爸爸，我們去哪兒？”這樣的話。一個幾乎什麼都不知道的孩子，偏偏能說出這樣一句話，一方面說明孩子有到處遊玩的天性，另一方面也給包括他父母在內的成年人提出了一個類似于天問一般的難題。

這個難題對包括傅尼葉在內的人類造成的困擾幾乎是永恆的，因為這個問題不會有答案，更不會有標準答案或唯一答案。人類為何追求答案乃至標準答案和唯一答案呢？那是因為人類在追尋生存意義的過程中，害怕那種前不着村、後不着店的懸置感，那種無所依附的失重感使人類處於無可逃匿的恐懼中。這個書名顯然並不像有的人所說的那般輕鬆——或許這些人只不過是被傅尼葉書里輕鬆而調侃的文字所迷惑——而是蘊含着巨大的焦慮感，暗藏着難以釋懷的傷痛。

傅尼葉敘述中不乏輕鬆幽默的文字，使得不會深究文字後面意義的人覺得，這只是個故事，傅尼葉也故意製造出這樣的假象。沒有遭遇這樣的災難與不幸的人，如果還缺少同情心，很難體會其中的悲傷。這對傅尼葉來說豈止是兩個殘酷的故事，簡直就是命運之神拿他一生的幸福開了個殘酷的玩笑。對傅尼葉來講，即便兩個兒子都去世了（事實上第二個還在世），其傷痛也不可能完全平復。

我有兩個朋友，都曾生下了智障兒，那種生活的無助感，讓我不忍直視。見面時，安慰與否都在依違兩難的微妙境地之中，因為真正的傷痛只有他們獨自面對，他人的幫助畢竟是微渺的。最終他們兩人的家庭也因此解散，至於孩子的

後來，也就不忍聞問了。傅尼葉夫婦的與衆不同之處在於，生了兩個智障兒子後，他們還敢生第三胎，終於證實了自己並非生活中的倒霉蛋，因為第三個是正常而美麗的女兒。雖然他們最終也離異了，但直面現實的勇氣自然比我那兩個朋友包括我本人都要強大得多。

這樣看來，傅尼葉直面現實，用輕鬆幽默的

故事的高手。比如他寫小兒子托馬的手不聽使喚，但由於目之所及，所以常與手“對話”。他說有時托馬與她（手）竊竊私語，有時吵翻了，“也許他在指責她什麼都不會做”“她連怎麼撫摸貓咪都不會”。其實托馬與手的關係，置換成傅尼葉與托馬的關係，就不只是一個幽默的故事，而是現實的寫照了。這樣“與衆不同”的代價雖然巨大，

往往配對出現，使人生為一場不折不扣的充滿撕裂的混合雙打。

很多人贊賞傅尼葉字里行間的幽默，在我看來，那是被文字的表象所迷惑。我認為他骨子里對生活熱愛與悲涼兼具，但掩飾不住悲涼對他精神及現實生活的侵蝕。你讀着傅尼葉的文字，真是覺得字字句句都充滿了對他的理解，其實你已處於漫遊狀態，而且由於你的情感不在服務區內，早已無法與其聯通了。

我承認他的幽默，但我更看到他無法排遣的難過。愁苦之時寫歡愉之事，使愁苦倍增。值得慶幸的是，裹以幽默之辭，其實達不幸之力倍增。那些把傷痛寫得直接而悲慘的人，固然能贏得人們一掬同情之淚，但濫情而不節制，幾乎會為真正的寫作者與高明的讀者所拒絕，或許這是傅尼葉要如此表達的內在緣由。你如果说他的幽默是絕對的，像一些根本不得要領的佛教徒說他看破紅塵——對這些所謂的看透者，我常常想起加繆的終極哲學命題：真正的哲學問題只有自殺——我不用別的惡意來揣度你，是由你局外人的身份所決定的。兩個智障兒子對不相干的人來說，只是一個可以花半天就可讀完的故事，而對傅尼葉來講是個無法完全排除的終身事故。

但是他並不想給讀者帶來痛苦的迫不得已。他有時搞笑得非常妥帖：

在街上，遇到有人要我資助殘障兒時，我都會拒絕。

我不敢說自己也有兩個智障兒子，怕他們以為我是在開玩笑。

我會面帶微笑，用輕鬆的語氣告訴他們：“我已經給過錢了。”

他當然可以完全不管別人如何看，直說自己家中有兩個智障兒，自己也需要幫助。但他自尊自救，在意別人的情緒，不願使自己因悲傷失度而不得體。（冉雲飛）

## 我們能從不幸里學到什么

筆調，將他兩個兒子的生活記錄下來的努力，就尤其令人感佩。傅尼葉幾乎歷數孩子給他帶來的好處：無須買書、無須關心他的學業，也不用為其求職焦慮等，“更不用擔心他們將來能幹些什么，因為我們很快就意識到，他們將來什麼都干不了”。什麼都干不了，這實在是悲慘到像判了死刑一樣的結局，以至於傅尼葉偶然發現小兒子也會撒謊了，都會非常高興。

只有毫無退路的人，才會因發現一根稻草而歡欣鼓舞，撒謊這種人類常用但又被猛烈批評的行為，原來還有這樣的“妙用”，倒是有點出人意料。傅尼葉不愧是小說家，是能把事故轉化成



也只能承受下來，除此之外，你還能做什么呢？“我的孩子們和誰都不一樣。我如此喜歡與衆不同，這一次，我應該滿意了吧。”這種“滿意”道盡了無奈和酸楚。

說起來，愛好像是人類天生就該擁有的能力，事實上並非如此，愛的能力需要在後天習得，僅僅依靠本能是遠遠不夠的，因為負面情緒大量蔓延在我們的生活中。人類對負面情緒的抵抗由

來已久，那是因為恐懼、悲傷、不幸、倒霉、壓抑、憤懣等，帶給我們太多痛苦的回憶。不幸的是，沒有人能對快樂與掙紗進行刀劈斧削的切割，並且用經濟學的方法形成有效而清晰的市場分工，就像有上帝就有魔鬼撒旦一樣，正負面情緒